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6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做出。

茲載列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若干報章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載之《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屆董事會 2026 年第一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侯秋燕
執行董事及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青島
2026 年 5 月 21 日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 姜宗祥先生(董事長)、劉富華先生、侯秋燕先生

職工董事： 孫靜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肖耿先生、張然女士、趙昌文先生、趙紅女士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在青啤大厦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会前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会议由董事长姜宗祥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侯秋燕先生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以及《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修订《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结合公司运作实际，同意对《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并提呈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办理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有关的事宜，该等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机构的意见对《公司章程》及其附件作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或调整、办理《公司章程》变更所需的市场主体变更登记、备案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建议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公告》。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二、关于制定《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通知要求，同意制定《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提呈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文件。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三、关于修订和制定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结合公司运作实际情况，同意对《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委员会工作细则》《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制度》《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及管理人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办法》《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负债管理制度》《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反舞弊制度》《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对外公益捐赠管理制度》等十一项制度予以修订完善，并根据监管要求制定《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和《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文件。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四、关于提名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核与素质评估，同意提名王亚平先生、薛爽女士及邹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呈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

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五、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下午 13:30 在青岛市青岛啤酒时光海岸度假酒店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有权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在会议召开前，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全体委员经审议一致通过了上述第二、四项议案，并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本次会议审议。

附件：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

附件：

王亚平先生，62岁，华东政法学院（现为华东政法大学）本科毕业，一级律师，曾任本公司独立监事，现任山东国曜琴岛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会议主席。兼任青岛国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768.SZ；02768.HK）独立非执行董事，青岛三柏硕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1300.SZ）独立董事，青岛控股国际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499.HK）独立非执行董事。

薛爽女士，55岁，清华大学管理学（会计学方向）博士学位，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入选财政部“会计名家培养工程”，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计划”，上海市“曙光学者”，“浦江人才计划”，现任中国审计学会理事，上海财务学会副会长，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2328.HK）独立非执行董事和上海吉祥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3885.SH）独立董事，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非上市）独立董事。

邹国强先生，49岁，香港中文大学会计专业工商管理学士，现任来凯医药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2105.HK）首席财务官，青岛港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298.SH；06198.HK）独立非执行董事，上海第九城市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NCTY）独立董事，中国通商集团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1719.HK）独立非执行董事和张家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拥有特许金融分析师（CFA）、香港注册会计师、英国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注册公共会计师和财务会计师执业资格，在会计及财务管理方面拥有超过20年的工作经验。

除上述情况外，王亚平先生、薛爽女士及邹国强先生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地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持有公司股票；未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受过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